



以下四類均為資源回收物，BUT!! 本校回收室只收 2-3-4 類



## 1. 軟塑膠(需自行帶回)

手搖杯、杯蓋、餐具、涼麵盒、塑膠碗、微波食品盒、布丁盒、分隔層等...



## 2. 硬塑膠



## 3. 塑膠瓶罐



## 4. 寶特瓶

(回收標章為 1 號)



因應減塑加上資源回收商已不再幫學校回收『軟塑膠』與『保麗龍』，此學期為宣導期，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，所有師生產生的軟塑膠及保麗龍均需自行帶回家處理(雖然學校不收，但它們還是屬於資源回收品，不可丟棄於子母車)。

讓我們從源頭減塑吧~這樣才是根本的解決之道